

证券简称：长安汽车（长安 B）

证券代码：000625（200625）

公告编号：2020-70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通过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监事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5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5 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议案一 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-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议案二 关于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全文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修订情况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《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67）。

议案三 关于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全文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议案四 关于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（修订稿）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《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（修订稿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68）。

以上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7 月 25 日